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EN HSONG HOLDINGS LIMITED

震雄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57)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業績摘要 (港幣千元)			
收益	1,557,052	1,030,042	51%
除稅前溢利	165,668	101,269	6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23,162	73,187	68%
資產總值	4,459,165	3,866,656	15%
股東權益	3,082,758	2,808,113	10%
已發行股本	63,053	63,053	0%
流動資產淨值	2,054,677	1,886,356	9%
每股數據			
每股基本盈利 (港仙)	19.5	11.6	68%
每股現金股息 (港仙)	5.2	4.5	16%
每股資產淨值 (港元)	4.9	4.5	9%
主要財務比率			
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 (%)	4.1	2.7	52%
平均資產總值回報率 (%)	2.8	2.0	40%

中期業績

震雄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公布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港幣123,162,000元，對比去年同期錄得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73,187,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19.5仙，對比去年同期之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11.6仙。本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收益	2	1,557,052	1,030,042
銷售成本		(1,163,346)	(750,554)
毛利		393,706	279,488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0,361	42,840
銷售及分銷支出		(161,062)	(116,647)
行政支出		(78,927)	(66,898)
其他經營支出淨額		(28,656)	(37,312)
融資成本		(642)	(1,038)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888	836
除稅前溢利	3	165,668	101,269
所得稅支出	4	(40,741)	(27,948)
期內溢利		124,927	73,321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23,162	73,187
非控股權益		1,765	134
		124,927	73,32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6		
基本 (港仙)		19.5	11.6
攤薄 (港仙)		19.5	11.6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期內溢利	<u>124,927</u>	<u>73,321</u>
其他全面收益		
可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之 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34,788	103,312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u>156</u>	<u>1,020</u>
可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之 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u>34,944</u>	<u>104,332</u>
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之 其他全面收益：		
定額福利責任之精算收益	<u>227</u>	<u>1,063</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35,171</u>	<u>105,395</u>
期內總全面收益	<u><u>160,098</u></u>	<u><u>178,716</u></u>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58,089	178,041
非控股權益	<u>2,009</u>	<u>675</u>
	<u><u>160,098</u></u>	<u><u>178,716</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63,065	534,029
投資物業		336,352	331,533
使用權資產		34,188	35,075
商譽		51,905	51,905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7,502	26,458
遞延稅項資產		32,959	38,07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訂金		26,130	22,879
應收貿易賬款	7	87,682	57,832
應收融資租賃賬款	8	-	632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159,783</u>	<u>1,098,416</u>
流動資產			
存貨		952,489	728,614
應收貿易及票據賬款	7	1,359,117	1,251,711
訂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138,937	95,225
應收融資租賃賬款	8	5,359	6,532
抵押銀行存款		25,831	51,752
現金及銀行結存		817,649	1,146,188
流動資產總計		<u>3,299,382</u>	<u>3,280,022</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票據賬款	9	813,913	762,796
其他應付賬款、應計負債及合約負債		357,316	382,927
租賃負債		1,045	1,341
計息銀行貸款		23,455	68,759
應付稅項		48,976	39,899
流動負債總計		<u>1,244,705</u>	<u>1,255,722</u>
流動資產淨值		<u>2,054,677</u>	<u>2,024,30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214,460</u>	<u>3,122,716</u>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10,295	9,952
租賃負債		196	627
定額福利責任		896	1,792
遞延稅項負債		101,792	97,299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13,179</u>	<u>109,670</u>
資產淨值		<u>3,101,281</u>	<u>3,013,046</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63,053	63,053
儲備	3,019,705	2,933,479
	<u>3,082,758</u>	<u>2,996,532</u>
非控股權益	18,523	16,514
權益總計	<u>3,101,281</u>	<u>3,013,046</u>

附註：

1. 會計政策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規定而編製。

於編製本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時，本集團期內之簡明中期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於下文內統稱「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準則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除此以外，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修訂）	<i>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修訂）	<i>新型冠狀病毒 - 相關租金寬減</i>

上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構成重大財務影響及對本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所應用之會計政策並無產生重大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亦已頒布多項新訂及經修訂而於本報告期內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於本簡明中期財務報表內並無提早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現正就該等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初步實施的影響作出評估，但仍未能述明該等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有任何重大影響。

2. 收益及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與銷售注塑機及有關產品有關，並且所有收益均於貨品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一般為交付貨品時。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注塑機及有關產品。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客戶所在地分為不同業務單位，有下列三個可報告經營分部：

- (i) 中國大陸及香港；
- (ii) 台灣；及
- (iii) 其他海外國家。

管理層會分開監察本集團之經營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經調整之除稅前溢利而計量之可報告分部溢利來作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與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計量一致，惟利息收入、未攤分收入及收益、非租賃有關的融資成本、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以及企業及未攤分支出不計入有關計量中。

可報告經營分部之間並沒有重大銷售。

本集團根據其客戶所在地來自與客戶間合約之收益分拆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期內經營分部之收益及業績資料如下：

	從對外客戶的 分部收益		分部業績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中國大陸及香港	1,145,843	829,192	148,354	109,352
台灣	86,677	39,233	9,753	(4,842)
其他海外國家	324,532	161,617	22,867	9,737
	<u>1,557,052</u>	<u>1,030,042</u>	<u>180,974</u>	<u>114,247</u>

經營分部業績與除稅前溢利調節如下：

經營分部業績	180,974	114,247
未攤分收入及收益	10,514	8,840
企業及未攤分支出	(26,136)	(21,728)
融資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572)	(926)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888	836
除稅前溢利	<u>165,668</u>	<u>101,269</u>

3.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 (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售出存貨成本	1,163,346	750,55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6,564	24,484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300	1,44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195)	(9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註銷	750	84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淨額	5,878	4,833
存貨撥備淨額	3,062	2,024
應收融資租賃賬款減值撥回淨額	(851)	(443)
其他應收賬款減值撥回淨額	(57)	(313)
匯兌差異淨額	(7,743)	7,942
利息收入	(10,257)	(8,324)
融資租賃利息收入	(257)	(516)

4. 所得稅支出

期內，本集團未有計提香港利得稅，乃由於本集團沒有產生源於香港之應課稅溢利。其他地區之溢利稅項則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 / 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即期:		
期內稅項支出		
香港	-	-
其他地區	32,307	29,008
過往期間多提撥備	(17)	(296)
遞延	8,451	(764)
期內稅項支出	40,741	27,948

5. 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期內已付股息：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

末期 - 每股普通股港幣 0.115 元

(二零二零年：港幣 0.038 元)

72,511 23,960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

特別末期 - 無

(二零二零年：每股普通股港幣 0.017 元)

- 10,719

72,511 34,679

董事局宣布派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 0.052 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0.045 元)，總計港幣 32,788,000 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28,374,000 元)。本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未反映應付中期股息。

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港幣 123,162,000 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73,187,000 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630,531,600 股(二零二零年：630,531,600 股)計算所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港幣 123,162,000 元及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631,119,933 股(即計算每股基本盈利內所用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630,531,600 股，及假設期內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已不需代價而獲行使轉換為普通股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88,333 股)計算所得。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發行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於該期內概無就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進行調整。

7. 應收貿易及票據賬款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1,085,072	888,626
減值		(99,069)	(92,035)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a)	986,003	796,591
應收票據賬款	(b)	460,796	512,952
應收貿易及票據賬款總計		1,446,799	1,309,543
部分分類為非流動部分		(87,682)	(57,832)
流動部分		1,359,117	1,251,711

客戶之貿易條款一般為現金交易、銀行票據或信用放貸。本集團根據個別客戶之商業實力及信譽給予客戶信貸額，信貸期一般為三十天至一百八十天。本集團採取嚴格政策控制信貸條款及應收賬款，務求信貸風險降至最低。

基於上述的觀點及本集團的應收貿易及票據賬款由大量分散客戶所組成，故沒有重大的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或其他加強信用之物品。除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應收貿易賬款港幣 168,120,000 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136,339,000 元）以平均年利率 6.2%（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6.2%）計息及信貸期一般為十二個月至三十六個月（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十二個月至三十六個月）外，剩餘之應收貿易及票據賬款並不附利息。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質押應收票據賬款港幣 17,181,000 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16,280,000 元）用作擔保發出給予供應商的銀行承兌匯票，該等匯票記入應付貿易及票據賬款內。

(a) 於報告期末之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九十天內	403,153	401,401
九十一至一百八十天	218,574	146,159
一百八十一至三百六十五天	220,986	138,209
超過一年	143,290	110,822
	986,003	796,591

7. 應收貿易及票據賬款 (續)

(b) 於報告期末之應收票據賬款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九十天內	196,148	188,025
九十一至一百八十天	154,949	227,063
一百八十一至三百六十五天	109,699	97,864
	<u>460,796</u>	<u>512,952</u>

8. 應收融資租賃賬款

本集團租賃若干注塑機予客戶。該等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及其剩餘租期為介乎一個月至十一個月(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個月至十六個月)。客戶於融資租賃租期完結時, 將購買已租賃之注塑機。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收融資租賃賬款	12,103	14,663
減值	(6,744)	(7,499)
應收融資租賃賬款淨額	5,359	7,164
部分分類為非流動部分	-	(632)
流動部分	<u>5,359</u>	<u>6,532</u>

8. 應收融資租賃賬款 (續)

於報告期末之根據融資租賃的未來最少應收租賃款項總額及彼等現值分析如下：

	最少應收租賃款項		最少應收租賃款項的現值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收款項：				
一年內	5,539	6,773	5,359	6,532
第二年	-	646	-	632
最少應收融資 租賃款項總計	5,539	7,419	5,359	7,164
未賺取財務收入	(180)	(255)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淨額總計	5,359	7,164		
部分分類為流動資產	(5,359)	(6,532)		
非流動部分	-	632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或然收入被確認(二零二零年:無)。

9. 應付貿易及票據賬款

於報告期末之應付貿易及票據賬款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九十天內	534,931	464,360
九十一至一百八十天	161,134	190,516
一百八十一至三百六十五天	98,474	95,287
超過一年	19,374	12,633
	<u>813,913</u>	<u>762,796</u>

應付貿易及票據賬款並不附利息及一般三至六個月內結算(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三至六個月)。應付貿易及票據賬款當中包括應付聯營公司款項港幣 16,590,000 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9,252,000 元)，其付款條款為三十天內支付。

中期股息

董事局已議決宣派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 5.2 仙（二零二零年：港幣 4.5 仙）予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四）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中期股息約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二日（星期三）派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獲派發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一併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54 樓，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管理層之論述及分析

業務表現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港幣 15.57 億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10.30 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 51%，而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亦上升 68% 至港幣 1.23 億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7,300 萬元）。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 19.5 仙（二零二零年：港幣 11.6 仙）。董事局已議決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5.2 仙（二零二零年：港幣 4.5 仙）。

本財政年度上半年承接著上年度的市場景氣，中國內需及出口帶動的增長蓬勃，加上主要的發達國家都積極地接種新冠疫苗，使病毒在全球範圍內逐步受控，經濟活動亦開始恢復，導致消費品的需求回暖。期內大部分的行業皆大量增加產能以應付需求增長，加上本集團的新產品系列亦繼續受廣大市場客戶的追捧，讓本集團的上半年度銷售額創造了新的歷史紀錄。

雖然市場整體回暖，但隱憂亦悄然來臨。由於市場對工業產品的需求旺盛，自本年初開始，中國大陸的工業品生產物價指數（PPI）增幅在短短六個月內從負數上升至超過 10%，升幅之迅急為近年罕見，導致原材料價格亦急速飆升，對製造業的成本及整體利潤水平帶來極大的挑戰。到了本財政年度第二季度的後期（即八、九月份），原材料持續高企以及廣泛地區實施限制用電的政策，加上國際航運嚴重供不應求導致出口商存貨積壓無法付運，這等因素使中國大陸的工業生產出現突發式的下跌，全年第三季的國內生產總值（GDP）增長由第二季的 7.9% 下降至 4.9%。

雖然本集團手上訂單仍然充足，但多地的限電措施、破紀錄的貨櫃航運價格、原材料成本的高踞不下、以及中美關係不穩定等因素，都無可避免地影響了客戶增添新機器的意欲。故此，下半年度的市場走勢將非常難以捉摸。

市場分析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客戶地域劃分的營業額分析如下：

客戶地域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0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中國大陸及香港	1,146	829	38%
台灣	87	39	123%
其他海外國家	324	162	100%
	1,557	1,030	51%

本財政年度上半年中國大陸市場比較反覆，先是延續上年度的勢頭，以及本集團去年推出的一系列極受歡迎的新機型帶動下，客戶需求異常暢旺，更勝去年同期。雖然去年火熱的醫療行業因為疫苗已廣泛接種而有所緩和，以及家電行業從去年大幅增長後漸趨平穩，但代之而起的卻是其他傳統消費品行業的一個小陽春。其中汽車市場迎來久違了的復甦，尤其是新能源汽車更因為迎合中央的碳排放路線而大放異彩。故此，總體來說，大陸市場在本財政年度第一季內依舊強勁，GDP 增長仍錄得 7.9%，直接帶動本集團的銷售額上升。

但大好的市場氣氛下卻迎來多項新挑戰。基於中國大陸的強大需求，以及國際供應鏈因疫情原因而變得脆弱，原材料價格從年初開始直線飆升，到了本財政年度第一季度（即四、五月份），中國鋼材價格上升至多年未見的高峰，直接影響了本集團的毛利率。與此同時，國際貨櫃航運價格因為東、西行貨運量的嚴重失衡而接連破頂且波動頻繁，使大量的消費品滯留供應商的倉庫無法付運，亦打擊了客戶增添機器的計劃。

踏入本財政年度第二季，中國市場的供求不平衡已充份顯現。首先，由於中國大陸通脹率仍然偏低，破紀錄的原材料價格並未能轉嫁到消費者，直接影響了製造業界的利潤水平，也讓生產裝備市場急速降溫。另外，隨著美國疫苗接種率攀升，美國經濟活動恢復，已沉寂一年的中、美貿易角力亦重新啟動，兩國關係仍處於不明朗的狀態。總體來說，成本高企、利潤受擠壓以及中、美貿易關係的不確定性，為中國大陸的製造業帶來了重大衝擊，第三季的 GDP 增長低於預期、只有 4.9%，採購經理指數（PMI）跌穿 50 的榮枯分界，加上九月份發生的廣泛地區限電措施，個別市鎮（尤以中、小型企業為重）所受到的影響更為嚴峻。本集團部分客戶選擇在國慶節假期前提早放假，以應對當前情況。

由於第一、二季度的景氣相差頗大，本集團於中國市場的上半年營業額錄得平均 38% 的增幅，至港幣 11.46 億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8.29 億元）。

台灣市場自去年因疫情而大跌，本財政年度上半年已經大部分恢復，加上歐、美等發達國家的經濟因疫苗接種而開始回復正常水平，營業額增長 123% 至港幣 8,700 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3,900 萬元）。

本財政年度的國際市場景氣頗為活躍，發達國家接種疫苗後陸續開放邊境、重啟消費，令經濟重拾增長，帶動了本集團的注塑機需求，其中以歐洲及南、北美洲市場為最甚，銷售增長超過一倍。其餘的地區（如亞洲、非洲、印度等）因為疫苗短缺的原因，復甦相對較慢，但仍然有超過 50% 的增幅。本集團的上半年度國際市場營業額相比去年同期增長 100% 至港幣 3.24 億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1.62 億元）。

由於國際需求的顯著增加，導致從中國港口出發的航線供不應求，令貨櫃在港口面對積壓問題，本財政年度至此的大部分航運價格都屢破歷史新高。最嚴峻的時候，貨櫃甚至無法供應，除了影響中國大陸製造商的存貨付運外，也限制了本集團的機器付運到其他國家，此狀況至今仍未見紓緩。

新技術與新產品開發

多年來本集團一直致力於高端新技術研發，從未間斷，而新的產品線以及改進機型亦將陸續投放市場。有鑒於本財政年度下半年的市場環境充滿未知的挑戰，競爭愈趨激烈，本集團作出超前部署，準備了一系列性能更優秀、性價比更高、對客戶更具吸引力的新產品，除了協助製造企業渡過艱難時期外，亦將令機器在使用上更加便利，讓客戶可進一步增強效益。

本集團亦一如既往地繼續與多個國際級合作伙伴進行多方面的科技研發及攻關項目，不斷提升技術水平，堅定不移地執行長遠的技術戰略規劃。

生產運作與成本控制

本集團按既定的擴產計劃，有序地擴充生產規模，並繼續優化生產流程和供應鏈管理，積極開展生產運營 VI（價值改進）成本控制活動，努力使整體成本效益相比去年有較大的提升，彌補部分原材料上升的衝擊。期內本集團新增添的加工設備亦陸續到位，除了改善生產瓶頸外，更讓本集團得以理順物流供應鏈，以及大幅度降低外協加工成本。

由於下半年的產品需求難以準確預測，本集團將細化並加強供應鏈及產能的管理力度，務求對任何情況下的變化都能適時反應。如若下半年的市場需求有所恢復，則本集團會有充足的庫存予以滿足。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港幣 20.55 億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18.86 億元），較去年增加 9%。現金及銀行結存（包括有抵押存款）為港幣 8.43 億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11.64 億元），較去年減少港幣 3.21 億元。銀行貸款為港幣 2,300 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1.00 億元），減少港幣 7,700 萬元。銀行貸款為短期浮息貸款，用作一般營運資金。本集團淨現金結餘為港幣 8.20 億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10.64 億元），減少港幣 2.44 億元。

本集團的負債比率乃按總借貸扣除現金及銀行結存除以總資產計算。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淨現金結餘。因此，並無呈報負債比率。

本集團會繼續維持一貫穩健的財務管理政策，儲備充足的流動資金，以應付本集團對各項資本投資及營運資金的需求。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若干附屬公司所持有之銀行存款中，為數港幣 2,600 萬元已作抵押，用作擔保發出給予供應商的銀行承兌匯票，該等匯票記入應付貿易及票據賬款內。此外，本集團之一間附屬公司所持有之應收票據中，為數港幣 1,700 萬元已作抵押，用作擔保發出給予供應商的銀行承兌匯票，該等匯票記入應付貿易及票據賬款內。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若干附屬公司所持有之銀行存款中，為數港幣 2,800 萬元已作抵押，其中港幣 1,100 萬元用作擔保於中國大陸之銀行給予客戶作購買本集團產品的銀行貸款；及港幣 1,700 萬元用作擔保發出給予供應商的銀行承兌匯票，該等匯票記入應付貿易及票據賬款內。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大陸之生產設施更新改善工程及購買之生產設備之資本承擔為港幣 6,900 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400 萬元），資金會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提供。

資金及外幣風險管理

本集團在資金管理方面，採取穩健的理財策略，現金主要以港元、人民幣、新台幣、美元及歐元持有，並一般以短期或中期存款存放於銀行，作為本集團的流動資金。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相等於港幣 2,300 萬元的日圓借貸（二零二零年：港幣 2,500 萬元），用作支付供應商日圓貨款。本集團亦不時對若干波動較大的外幣風險作出評估，以合適之方法減低有關的風險。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有重大投資，並知悉任何人民幣匯率波動將對本集團的淨溢利有所影響。但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多以人民幣結算，故該匯兌差異對本集團實際營運及現金流不構成直接影響。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客戶用於購買本集團產品的銀行貸款提供給銀行的擔保（二零二零年：港幣 500 萬元）。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全職僱員總數約為 2,400 名（二零二零年：2,200 名）。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完善之薪酬及福利條件，薪酬維持於具競爭力水平，而僱員之回報取決於其個人表現及本集團業績表現。

於人才培訓方面，本集團透過定期為僱員提供教育、專業培訓及生活輔導等活動，不斷提升員工質素、專業知識水準及團隊精神。

下半年展望

本集團認為本財政年度下半年的市場環境極度難以捉摸，充滿了不明朗因素，其中包括：原材料價格波動走勢、中美貿易糾紛變化、變種新冠病毒的發展等，都會帶來深層的影響，如國際航運價格及整體供應鏈運作能否有序地回復正常等。以上各種不明朗因素都令市場氣氛處於觀望，本集團對於下半年無法作出確切預測，會持審慎的態度，緊貼市場脈搏、對經濟形勢保持高度關注與靈活性，應對市場大環境之變化。

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與以下守則條文之偏離者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第 A.4.2 條之規定，每位董事應至少每三年一次輪值退任。本公司之董事（除本公司主席外）須至少每三年一次輪值退任，因根據百慕達一九九一年震雄集團有限公司公司法，本公司主席及董事總經理毋須輪值退任。

根據守則條文第 A.2.1 條之規定，主席與集團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蔣麗苑女士為本公司董事局主席兼集團總裁。鑒於蔣女士的技能和經驗以及彼長期服務於本集團，該架構可視為適合本集團，並可為本集團提供強大且貫徹的領導力，為業務提供有效及高效的規劃及決策，以及能執行長期業務策略。

遵守標準守則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操守準則（「操守準則」），其條款不較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之標準寬鬆。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操守準則及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賬目審閱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以及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

代表董事局
震雄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集團總裁
蔣麗苑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蔣麗苑女士及鍾效良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智思先生、Anish LALVANI 先生、利子厚先生及陳慶光先生。